#何如不问#

问题：相爱的人会相互隐瞒过去吗？

相爱的人根本不问过去，用不着对方再“隐瞒”。

我准备给你做顿晚饭，因为我很欣赏现在的你。

这跟你以前如何没什么关系。

我也没干什么很神奇的惊天动地的事，给你任何优待都是基于我现在的观察、现在的判断，而根本不是因为我知道你之前如何如何伟大、你的家庭如何如何了不起，或者你曾经如何如何犯错。

这跟你现在如何，没有什么关系。

很多人的逻辑是这样的——“我即将献出我的一生，所以我要倒查你的一生，确保我的一生不会所托非人。”

问题是，现在的亲密关系并没有“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永远不能分手/离婚”这一条啊。

而是你随时可以分手、随时可以离婚的呀。

你手里随时握着闸门，随时可以拉闸，事实上根本不需要给对方任何理由，就是一句“我不想过了”就可以分手，就可以离，其实谁也拿你没有办法。

换句话来说，如果要论交易性质，你事实上是在做长期重复的临时小额交易，而不是在做一次性的巨型交易。

你每天都在门口超市买水喝，你可没去查清楚超市老板的上三代，你也没有受到超市老板的绑架，不是吗？

因为ta但凡敢卖你一瓶假水，你就果断换一家了。你每天都给他三块钱，不是因为他祖祖辈辈行善积德、自己长期人品清白、一生兢兢业业从不犯错，而是因为他昨天给你的水就是真货，你觉得挺好的，不是吗？

要学会把自己的关系变成这种模式，而不要搞“以身相许”模式。

以身相许模式害人害己。

为啥？

它有几大致命问题：

1）您谁啊，你问这么多，你是保证问到了答案你就以身相许吗？还是说我先免费向你敞开一切我的隐私，但是你听完之后有一半——甚至八成——概率摇摇头闪人？

说得不好听一些——当一个人开始这样问了，孔夫子、关老爷都过不了ta这关。ta一定会问到某种污点和缺憾。尤其讽刺的是——真要没有任何污点和缺憾，ta又要嫌人家太老实、没胆魄。

于是，对方要是脑子清楚，为什么要付出一个巨大的代价——自己的全部隐私——来给一个“挑货”的人？

我对你好三块钱的，你已经拿到了三块钱的好，你对我好三块钱的，这不是挺好的。你非要先大喊一声，我要对你好一个亿，你把你所有的资料给我看一下看你值不值一个亿。值我就给你一个亿，不值那就算你倒霉。

你没觉得这是电信诈骗一样的套路吗？——“给我五百帮我解冻账户，我给你五百万”。

智商迷糊到接受这“交易”的，为啥不去重金求子的富婆那里排队领号？

2）你问到了，你怎么知道是不是真的，是不是全部？

对方接你这个招来回答你，你会发现一个巨大的悖论——敢于向你坦承可能会导致你放弃的一切事实的人，恰恰是真的爱你而奋不顾身的人。

恰恰是那些只爱自己而不在乎你上不上当的人，肯定话只说一半。ta为什么要告诉你全部事情好让自己血本无归？

于是唯一会被的淘汰的，只可能是真爱你的人。这是一个无法淘汰伪装者、专门为难真爱人的特殊测试。

你要么是想不通这点，于是你这真的没有发育到能谈爱的程度，要么是明知如此一定要来淘汰一轮，于是你真的是见不得自己太容易幸福。

你有这么恨自己吗？

其实说来说去是为什么一定要这样做呢？

两个原因——

1）前现代的思维惯性至今没有扭转，只是在无脑的盲目重复传统。

2）贪图“彻底托付”和“彻底控制”的快感

知道全部信息，就可以彻底托付了，不需要任何提防和保留了，可以放开一切保险绳，轰轰烈烈的性命相托了，可以十足十的体会爱情小说里描述的那种天堂般的感受了。

可惜，你是在自欺欺人。你知道的永远不会是全部信息，即使是，也不足以从此预言将来可以一直如此。你所醉心贪图的“完全托付”，客观上是一种强绑人质上祭坛、硬缠绷带做活佛的自造偶像。

那种“毫无保留的托付”本来就不是人类可以承受的东西。谁受了，谁在将来就必然成为“可耻的欺骗者”——谁也不可能一生守得住你这种完美要求。后面守不住，前面的完美即使是客观真实的，也难免被判处“处心积虑伪装”的罪。

而你又怎么可能满足于只是在第一次调查的结果？你后面还要季报、月报、周报、日报。

先不说如此沉重的负担是否正当，就说一个最基本的事实——你向对方提供的服务，真的抵得过这么复杂的调查义务吗？

注意，你的洗衣做饭、端茶倒水这些，对方也做了ta那一份，这个是抵消了的。你这份从年报到日报的隐私监控是另一份单独的负担。你有什么额外的价值来补偿它？

靠对方也可以让你年报……直到日报吗？

也不说你这一定行不通吧，但是你这种“双向高契约成本关系”数学上是高度不稳定的。

这个就好像你去买一瓶汽水，你给老板一百万零三块，老板要找给你一百万再给你一瓶汽水。

你自己掂量一下，你这做法的确是公平的，但是是不是有点二？

你争不争得赢那些不用查老板三代，也不用交代自己三代，还只需要三块钱就可以拿瓶水的店？

你可能会辩解——“我这样的关系会稳固”！

但是拜托——首先你建立就建立不起来，稳固纯属空中楼阁；其次，你自己多浇几盆凉水冷静一下，蹲在街对面好好的蹲几天，客观的看看到底哪个稳固。绝对是“不查户口、每天两清”的稳固。因为后者没有不继续的理由。

然后我们再说控制狂——知道一切信息，理论上就不会有意外发生了，就算有问题，理论上我也可以第一时间发现端倪，及时介入。即使介入失败，我也可以提早很多准备撤离，这多安全啊。

对方谈个恋爱活活谈出一个铁面阎罗——什么事情都要问，什么事情都要接受批准，接受指导和纠正。不然就要往“不爱我”上引。

人是很现实的——第一，这个生活比不谈好在哪？第二，这个待遇和性奴隶的本质区别是什么？比性奴隶多上一个班么？

最后到底会有什么收益？

1）得到的安全感是虚假的。根本无法断言对方讲的是实话。

2）净提高达成关系的门槛。

3）净提高生活成本。

4）净损失生活体验。

一无是处。

停止做这种蠢事。

---

有很多人问——如果不问，那么怎么规避风险呢？

比如，对方要是有病怎么办？

——戴套，要体检报告。问什么？

对方要是背地里欠了很多钱怎么办？

——ta欠钱和你有何关系？与其用问的，不如强化用印签章的程序安排。

对方要是通缉犯怎么办？

——你打住吧。

你只想到了问清楚对你的好处，大大忽略了“不知情”对你的保护作用。

行，对方直接告诉你——事实上，我昨天刚杀了个人。接下来你怎么接？你是要“分手”还是要“报警”？

你要保护你自己安全的种种举措，不论问与不问，都应该全备。对方要用种种“表白”“愤慨”说服你“放下戒心”，你就直接取消ta的资格。

怎么可以有人自称爱对方，却不容对方保持基本的安全措施？

我爱你的第一表现，就是我接受你对我保持一切怀疑、保持一切戒备。

我宁可接受你把我和所有魔鬼都挡在外面，也绝不用什么“爱”的名义强迫你为了放我进来而敞开一切魔鬼可以进来的漏洞。

别人会不会这样对你，我不管。我绝不动摇。

我不会认定这叫做对我的敌意、也不会在你面前摆脸色“你怎么这么不信任我”。

同样，我也会看你会不会对我来这一套。如果你说你爱我，却又对我一视同仁的安全体系挑三拣四、“无法接受”，想要靠挖掘我全部的隐私、你对我全部的自由来满足你的“安全感”，

那么，我只能很客观的告诉你——你既不知道爱是什么，也承受不起爱的实际重量。

---

退后一步，打个浅显一些的比方，让你们仔细想清楚这两种策略的根本差别。

你是一家银行，对方是vip客户。

对方打算要你交出账来让他查看清楚，以便决定要不要在你这存钱。那可都是ta的血汗钱，绝不容有所闪失。

你要做的是啥？你应该介绍一下什么叫准备金制度、什么叫存款再保险业务，而不是真的把你的台账拿出来让这位客户查一查你“到底有没有实力”。

第二，这位是你的VIP客户，ta无论多么VIP，你也不能允许ta随便不经安检、不验证密码、不经过规定程序直闯金库。

如果一位VIP客户VIP到了可以这样随心所欲的程度，ta从什么角度是一个你可以接待和服务好的客户？

想也别想，本行无法接待这服务。

这不是本行是否尊重客户、乐于提供服务的问题，而是本行首先要能存在，然后才能提供服务的问题。

传统的所谓“婚恋观”在这个问题上充满着数学上显而易见的荒谬性，而且其实践的成绩惨不忍睹到尸横遍野。

用那种“知道一切”的做法，你在二十岁建立关系的成功率甚低，而到了三四十岁会关系崩溃的可能性极大，并且分离的后果极其严重。

综合而言是最坏的选择。

勿谓言之不预。

---

再补充回答一下这种疑问：

“现实中不可能想分开就能分开，所以这不符合现实。”

搞清楚，“现实中”你之所以不能做到出现问题就立刻分开，是因为你一开始就用了出了问题分不开的相处方式。

你先自己做成分不开，然后说“说分就分”不现实，这属于循环论证。

我知道又会有一大群人要喊——都相爱了，难道还能不“血肉相连、水乳交融”？

对，去它的“血肉相连，水乳交融”。

如果“血肉相连，水乳交融”就是为了打造一口拆不开的铁棺材，解不开的金锁链，它跟爱有什么关系？

“一同活埋”才叫“爱”吗？

是那种用“想反悔、要你命”的粘骨胶粘接在一起叫做爱，还是“想不爱，立刻就可以分，但却没有分”的关系叫做爱？

你自己想想清楚。

不要给对方的离去设立任何障碍，这样你才能确信对方没有离去完全是因为爱。

ta还在，就是真爱，不再需要任何其他证明。

怎样确定你的女朋友（男朋友）是适合的结婚对象？

<https://www.zhihu.com/answer/684430223>

编辑于 2023-04-18

<https://www.zhihu.com/answer/2124277929>

---

评论区:

Q: 不要问，用看的。

与其担心对方不是良人，不如把自己的品味变好。因为能从对方身上看到的东西，根本上取决于我们自己的人生阅历。

要注意培养习惯，让自己天然对不善之人产生抵触，下意识远离。

本能地看中并想要接近那些懂爱的人，会爱的人。

---

A: 这一条我是不接受反驳的。

因为你们根本不知道这条是基于什么样的数据基础和样本容量做出来的论断。

你们的反驳远远没有同等的严肃论证，只是你们不觉得、不相信，不肯承认罢了。

这跟那篇“原谅是义务”一样，是你们现在接受不了，将来年纪大了会后悔自己为什么没有早点明白的东西。

喊什么“真空球形鸡”，“不可行“的人，只不过是自己脱不开自己的【信仰】和【执念】。

不要浪费时间跟我争论。

自己将来慢慢体会，从事实中去体会。

别以为爱这件事你可以跟着“大多数人的经验”来自动实现。

说得坦白点，在这一点上，如果有一个做法是主流的，几乎必定意味着它是错的。

【否则何以幸福如此罕见】？

---

Q: 那如果两人相互隐瞒，后来偶然发现对方的过去，然后都接受不了，要么俩人继续痛苦的过下去，要么痛苦的分手，这样就对了吗？

如果最开始坦白，发现接受不了过去后转身就走，对双方的伤害都很小，这样不好吗？还是说你觉得只要介意过去就是不够爱？那为什么你不愿意坦白给我是你不够爱我呢？

A: 说了叫你不要问。

这个场景根本不存在。

你都没问，对方哪来所谓“隐瞒”呢？

---

Q: 知乎那句话是怎么说的?

当对面到达你熟知的领域后，你会发现

A: 你不熟知

---

Q: 自己还是太幼稚，无法把爱诠释到这种高度。

我有意识的培养过找/猜别人隐私的习惯，说白了是为了自己爽，对屏幕另一边的人背对我，而我正在布下包围网来更精确的和ta拉近距离上了瘾。自从意识到这一点后我就试图克制自己，但是我真的软弱无能，没办法放弃“往这个方向挖会不会挖出什么好东西”的侥幸心理。（而且善于观察的话真的会发现很多好东西，因对象而异）

我也不敢谈所谓的恋爱，因为我总会幼稚地盼望希望对方什么都能给我，但我知道对方做不到，弄得我在想象的时候内心就很痛苦，没力气，还不如离远一些，争取不要害人。这算不算是对三块钱的矿泉水过敏？哈哈。

A: 爱需要高度的理性。这是世界上最理性的东西。

放任自己的控制欲和贪欲——无论多少人有一样的错，看起来多么“正常”——只会无比“正常”的毁于一旦。

---

更新于2023/4/21